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2-020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5人,亲自出席董事1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徐志新、黄智华、敖新华、邱亚鹏、常健、谭兆春、居琪萍、王浚丞、郭相岑均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旭”)共同发起设立江西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基金”),基金总规模预计100亿元(以后续实际募资金额为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40亿元;上海沪旭将作为上述基金的管理人。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26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2月26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之《方大特钢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2-021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旭”)共同发起设立江西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江西沪旭”或“基金”),基金总规模预计100亿元(以后续实际募资金额为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40亿元。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

●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基金的其他有限合伙人及其出资金额尚未确定,上述基金存在募资不足、募资失败或解散的风险。

(2)以上投资事项为意向性事项,公司尚未与上海沪旭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订合伙协议,基金投资决策机制、投资收益分配及亏损承担方式、存续期、基金退出方式、基金管理费等协议条款尚未确定。

(3)上述基金主要围绕钢铁产业进行股权投资,如后续投资于钢铁企业,存在导致同业竞争的风险;如后续投资导致同业竞争,公司及关联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并及时披露。

(4)上述基金在后续投资过程中,也存在因交易价格、竞争等其他因素而导致投资失败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沪旭共同发起设立基金,基金总规模预计100亿元(以后续实际募资金额为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40亿元;上海沪旭将作为上述基金的管理人。

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国际”)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方大国际同时持有上海沪旭99.90%股权;上海沪旭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沪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K32X177

法定代表人:敖新华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5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391-393号(单号)4层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沪旭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6935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海沪旭经审计总资产(合并)30,140.46万元,净资产28,890.64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3.20万元,投资收益1,015.69万元,净利润812.62万元。

三、拟设立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名称:江西沪旭钢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为准)。

(二)投资范围:主要围绕钢铁产业进行股权投资。

(三)基金规模:预计100亿元(以后续实际募资金额为准)。

(四)出资份额:公司拟出资40亿元;其他有限合伙人尚未确定。

上海沪旭将作为上述基金的管理人。

除以上事项外,上述基金的其他出资人及其出资金额、投资决策机制、投资收益分配及亏损承担方式、存续期、基金退出方式、基金管理费等协议条款尚未确定。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基金,主要围绕钢铁产业进行股权投资,有助于公司利用各方的优势与资源,顺应钢铁产业并购整合的形势,推动公司做大做强。

因上述基金的设立及后续投资具有不确定性,目前尚难以判断上述投资事项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志新、黄智华、敖新华、邱亚鹏、常健、谭兆春、居琪萍、王浚丞、郭相岑均已回避表决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基金,顺应钢铁产业并购整合的形势,有助于公司利用各方的优势与资源,推动公司做大做强。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关联董事均已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历史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过去12个月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本次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如下:

2022年2月,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江西特种汽车有限责任公司40%的股权对外转让,转让价格为1,528万元。公司享有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公司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2日披露的《方大特钢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8)。

七、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基金的其他有限合伙人及其出资金额尚未确定,上述基金存在募资不足、募资失败或解散的风险。

(二)以上投资事项为意向性事项,公司尚未与上海沪旭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订合伙协议,基金投资决策机制、投资收益分配及亏损承担方式、存续期、基金退出方式、基金管理费等协议条款尚未确定。

(三)上述基金主要围绕钢铁产业进行股权投资,如后续投资于钢铁企业,存在导致同业竞争的风险;如后续投资导致同业竞争,公司及关联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并及时披露。

(四)上述基金在后续投资过程中,也存在因交易价格、竞争等其他因素而导致投资失败的风险。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后续事项的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2-022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3月14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14日至2022年3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相关内容参见公司于2022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特钢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方威先生、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507 | 方大特钢 | 2022/3/8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印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凭证;代理人应持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3月10日-11日,8:30-11:30、14:00-16:30。

(三)登记地点: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四)传真号码:0791-88386926;联系电话:0791-88396314。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

(二)现场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三)通讯地址: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邮政编码:330012。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3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2-023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披露了董事敖新华的减持股份计划(相关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1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敖新华持有公司178.8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3%。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2022年2月25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在此期间,敖新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3,600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敖新华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788 | 83% | 其他方式取得:1,788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敖新华 | 2236 | 1% | 2021-9-22 2199-2 21913 | 集中竞价交易 | 9.34-9.85 | 2,110,815 | 已完成 | 1564 4 | 73%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8

#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对外投资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优化产能布局、拓宽市场区域,于2021年1月20日与王勇、王竹林、丁剑锋、陈向军4位自然人(以下简称“交易对方”)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约定由交易对方设立目标公司武汉德祥中茂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祥中茂”、“标的公司”),自德祥中茂正式运营满12个月(自德祥中茂设立的第四个月起为开始正式运营时间),并达到协议约定的收购先决条件后,通过受让股权或受让股权+增资方式实现持有德祥中茂70%的股权。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对外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对外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为了加快公司在华中区域的业务拓展,并结合当前市场及德祥中茂2021年经营情况,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就受让德祥中茂股权事项于2022年2月23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人民币2,250万受让德祥中茂7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德祥中茂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现就《股权转让协议》与《投资合作协议》的差异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德祥中茂设立于2021年1月21日,按照《投资合作协议》的约定,2021年4月21日起为德祥中茂正式开始运营时间,正式运营满12个月至2022年4月20日止为业绩观察期。考虑后续会计报表审计、确定具体估值、协商受让方式、股权变更等收购相关工作,原预计将按照《投资合作协议》的约定于2022年5月完成股权交割。

惟因《投资合作协议》约定的估值条款中相对应的业绩、财务指标已基本明朗,可以合理预见,为了加快公司在华中区域的市场拓展,尽早确定华中区域2022年的发展政策和目标,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于2022年2月23日在《投资合作协议》的基础上,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本次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明确德祥中茂估值为3,000万元,是基于公司对德祥中茂进行充分尽职调查的前提下,结合2021年1月双方签署的《投资合作协议》,根据德祥中茂2021年的经营情况及当前市场情况,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公司以人民币2,250万受让德祥中茂75%的股权比例,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股权控制比例,保证了公司控股地位。

综上,本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中约定的估值价格、受让比例和方式,均是基于合理的商业考量和市场谈判原则,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收购完成后,德祥中茂供货的各品牌加盟门店将一并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将大幅增加公司连锁加盟门店数量。同时德祥中茂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进一步提升公司销售规模。公司通过本次股权受让,能够快速进入华中市场,拓宽公司业务布局,提升公司销售规模,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是公司将销售网络拓宽至全国市场的重要一步,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3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158,933.00 | 105,218.20 | 51.05 |
| 营业利润 | 16,607.41 | 11,921.27 | 39.31 |
| 利润总额 | 18,232.50 | 11,939.04 | 52.7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6,255.55 | 10,532.35 | 54.3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4,420.98 | 9,816.57 | 46.9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99 | 1.50 | 32.6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01% | 34.02% | 减少7.01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15,557.64 | 50,952.37 | 126.80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84,203.40 | 33,427.73 | 151.90 |
| 股本(万股) | 9,336.00 | 7,000.00 | 33.3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 9.02 | 4.78 | 88.87 |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93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1.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255.5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4.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20.98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6.90%。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15,557.64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26.8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84,203.40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51.90%。

主要系2021年度公司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在技术优势的带动下,产品结构优化,产品种类丰富,本期销量增加,促使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明显增长。

(二)主要指标变动原因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1.05%、39.31%、46.90%,主要系公司本期产品销量增长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2.71%、54.34%、32.67%,主要系公司营业利润增加以及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股本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分别增长126.80%、151.90%、33.37%及88.87%,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336.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4.01亿元以及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3亿元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可能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ST国医 公告编号:2022-006

#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新元”)的通知,世纪新元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已于近期办理了延期购回,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 | 延期购回后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质押用途 |
|---|---|---|---|---|---|---|---|---|---|---|---|
| 世纪新元 | 是 | 31,000,000 | 4.58% | 1.36% | 否 | 否 | 2021.02.23 | 2022.02.23 | 2022.05.23 |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建设资金 |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世纪新元 | 676,971,198 | 29.74% | 303,740,000 | 303,740,000 | 44.87% | 13.35% | 130,440,000 | 42.94% | 174,438,048 | 46.74% |
| 申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91,486,283 | 4.02% | 45,568,800 | 45,568,800 | 49.81% | 2.00% | 0 | 0.00% | 0 | 0.00% |
| 曹鹤玲 | 54,397,770 | 2.39% | 0 | 0 | 0.00% | 0.00% | 0 | 0.00% | 40,798,327 | 75.00% |
| 深圳市元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44,336,163 | 1.95% | 0 | 0 | 0.00% | 0.00% | 0 | 0.00% | 0 | 0.00% |
| 合计 | 867,191,414 | 38.10% | 349,308,800 | 349,308,800 | 40.28% | 15.35% | 130,440,000 | 37.34% | 215,236,375 | 41.56%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为世纪新元对前期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融资金额用于项目建设所需,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世纪新元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73,3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5.6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61%,对应融资金额4.00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73,3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5.6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61%,对应融资金额4.00亿元。

3、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股份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世纪新元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投资收益、分红、其他收入等,其质押的股份现不存在平仓风险,且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世纪新元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部分偿还、提前购回等。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世纪新元的股票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告知函;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协议。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2-003

#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万股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162,086.91 | 100,747.18 | 60.88 |
| 营业利润 | 26,795.66 | 22,271.03 | 20.32 |
| 利润总额 | 26,874.38 | 22,302.41 | 20.5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6,624.82 | 19,676.99 | 35.3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9,473.43 | 9,243.78 | 110.6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68 | 0.50 | 36.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09% | 21.20% | 下降3.11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633,741.34 | 187,241.00 | 238.46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481,496.11 | 104,867.33 | 359.15 |
| 股本 | 43,355.71 | 39,020.13 | 11.1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 11.11 | 2.69 | 313.01 |

注:1.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核算及编制报表,并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调整后本报告期初总资产为187,241.00万元。除此之外,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2,086.9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0.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624.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9,473.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0.67%;基本每股收益0.6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0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33,741.34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238.4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481,496.11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59.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1.11元,较报告期初增长313.01%。

影响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公司始终坚持差异化竞争和创新的研发战略,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技术积累,公司产品竞争优势突出,报告期内受益于半导体产业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带动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实现较大增长。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为16.21亿元,同比增长60.88%,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扩大,销售订单及产能均持续增长,营业收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继续产品多元化的发展策略,公司2021年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的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增长。

2.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5.3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110.67%,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36.00%,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

3.总资产和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报告期初分别增长238.46%和359.15%,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业务增加带来的资产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可能与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存在差异,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2-002

#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7,527,168,703.54 | 6,269,742,205.88 | 20.06% |
| 营业利润 | 618,632,584.17 | 732,574,144.32 | -15.55% |
| 利润总额 | 613,695,486.70 | 712,770,063.77 | -13.9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19,964,777.15 | 611,344,508.22 | -14.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的净利润 | 320,662,395.58 | 390,469,624.12 | -17.8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70 | 0.82 | -14.6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37% | 15.61% | -3.24%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8,369,211,593.87 | 7,804,895,960.83 | 7.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4,167,539,666.73 | 4,064,520,647.14 | 2.53% |
| 股本 | 743,600,000.00 | 743,600,00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5.60 | 5.47 | 2.38% |

注: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的简要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凭借团队的快速应变能力和规模生产优势,不断扩展产品品类,深度挖掘现有客户市场潜力,进一步加快新兴市场的拓展力度,从而实现销售较快增长;围绕用户需求研发产品,主动营销,深挖客户需求,同时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实现业绩稳步提升。

(1)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0.06%,主要系出口销售业务增长影响所致。

(2)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5.55%、13.90%、14.95%和17.88%。一方面,由于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和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幅度较大,同时出口销售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22.95%,但出口销售业务毛利率偏低,导致整体销售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4.99%;另一方面,公司部分业务客户出现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违约情况,且未见有好转的迹象,公司对其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了分析评估,认为减值迹象明显,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该部分财务状况困难的业务客户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通过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产品销售结构、持续推动企业内部提效降本、策略性采购安排等一系列措施持续消化成本上升压力;通过签订部分远期外汇合约等措施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通过财产保全、法律诉讼等途径维护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截至本报告期末,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分别增长7.23%、2.53%和2.38%。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整体良好,经营资金充足,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未进行2021年度业绩预计披露。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1、公司未出现业绩提前泄漏的情况;

2、未出现因外界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出现异动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叶远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越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越女士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30 证券简称:芯碁微装 公告编号:2022-002

#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492,245,130.08 | 310,087,589.97 | 58.74 |
| 营业利润 | 110,698,941.19 | 63,492,759.96 | 74.35 |
| 利润总额 | 118,836,473.19 | 79,479,249.17 | 49.5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08,218,627.57 | 71,038,944.04 | 52.3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8,787,707.37 | 54,928,609.60 | 61.6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96 | 0.78 | 23.0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96% | 19.05% | 减少5.09个百分点 |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265,256,220.89 | 622,525,983.13 | 103.25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933,171,245.93 | 408,594,422.41 | 128.39 |
| 股本 | 120,800,000.00 | 90,597,552.00 | 33.3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 7.72 | 4.51 | 71.18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224.51万元,同比增长58.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821.86万元,同比增长52.3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